

家里开厂的18岁小伙兼职做保安

在商场入口“花式指挥交通”走红:我要做个快乐打工人



紫牛头条
在这里遇见不同

最佳深度媒体 | 未经授权,不得转载摘编



近日,一段“保安花式指挥交通”的视频在短视频平台走红,画面里一个黑瘦的男孩拿着一根指挥棒、一个喇叭,动作幅度很大,且带着街舞的节奏感,嘴里喊着“这边走”“请往地库”……7月23日中午,扬子晚报/紫牛新闻记者来到现场,见到了视频中的保安——18岁的大男孩徐子豪,一名中专学生,因勤工俭学,他在无锡悦尚奥莱商场兼职做保安。

扬子晚报/紫牛新闻记者 黄玉琴 张建波

18岁暑假工“没苦硬吃”兼职做保安

7月23日中午11点半左右,扬子晚报/紫牛新闻记者驱车来到无锡悦尚奥莱商场,室外温度逼近38℃,地面热浪滚滚。在商场入口处的十字路口,一个黑瘦的身影正挥舞着指挥棒,转身、抬手、将车辆引向地库入口,整套动作一气呵成,带着街舞的节奏感,嘴里还配合着响亮的口令:“这边走!”“请往地库!”

记者见到他时,他已经在太阳底下站了快三个小时,制服后背湿透了一大片,汗水干了之后留下一道道白色的盐渍。徐子豪说,自己是无锡金茂商校(无锡一所中专学校)烹饪专业的一名学生,暑假之后将上三年级。现在勤工俭学,主要是疏导交通,引导商场的进出人流和车流。

“我是春节前后到这边来做兼职的,周六周日不上课的时候来,算是勤工俭学!”徐子豪告诉记者,现在放暑假,可以每天到岗,工资日结。记者了解到,徐子豪的老家在盐城,父母在无锡工作,他在无锡长大,父亲开了个工厂,家庭经济条件不错,勤工俭学倒也不是完全奔着工资来的。“在家躺着也是躺着,不如出来体验一下工作的辛苦。”他告诉记者,就是想提前接触一下社会,以后毕业了能更快适应。

但这个岗位的辛苦是实实在在的。“夏天非常热,三十七八

摄氏度,对我来说是一种挑战。”令人欣慰的是,如今,半年过去了,冬日刮风下雪,夏天高温暴晒,他都扛了下来。不过,与最初兼职时白白净净的样子相比,他现在脸上黑黢黢的,满是日晒雨淋的痕迹。

“但我觉得我的工作很重要,我不能让十字路口堵车,得让他们停到地下车库去,这样车就不会堵住了,大家进出商场,逛街什么的,也能开心。”徐子豪说道。

生活中很腼腆 一上岗就“变了一个人”

不过,生活中的徐子豪,其实很腼腆,不太善于讲话。记者采访时,他基本上是问一句答一句,有时候答完就低头不说话了。“他平时就这样,特别腼腆,不熟的人跟他说话,他基本上是说完一句就没有下文了。”徐子豪的一位年长同事告诉记者。

就是这样一个害羞到几乎“社恐”的男孩,一站在岗位上,就像换了个人。记者在现场看到,徐子豪手里拿着指挥棒,动作幅度很大,配合着“倒!倒!这边走!”的口令,整个人非常有节奏感,甚至还带着一街舞的律动,会稍显夸张。“我之前学过街舞,这套动作是我自己编的。刚来的时候按部就班地做标准动作,干了不到一个月觉得太无聊,就把街舞的东西加进去了。”徐子豪说,自己也没想太多,就是觉得这样干活有意思。

说起自己的动作,徐子豪的话难得多了起来:“看到每辆车过来,我就热血沸腾,欢迎每辆车。我做这些动作,就是欢迎来到悦尚奥莱的每一位车主,把他们指引到地下车库去。我对每辆车都要活泼积极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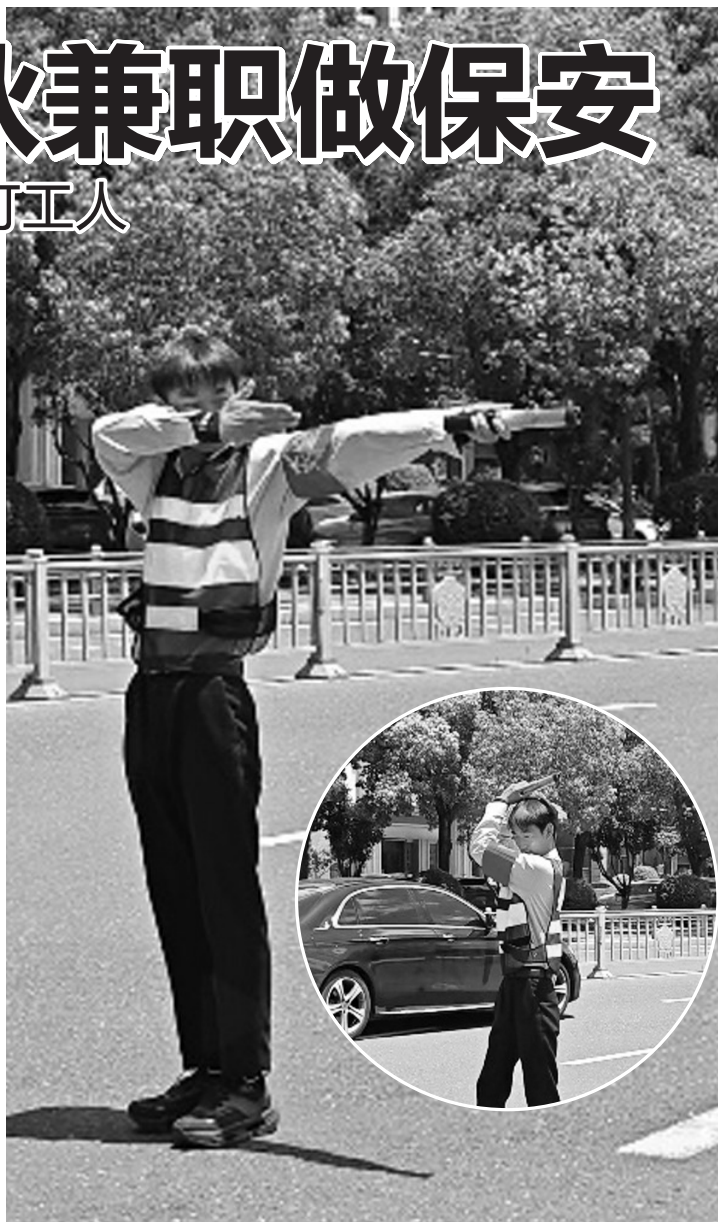
没想到这一改,他的花式疏导交通的现场画面,被路过的市民拍下来发到了网上,一下子火了。面对突如其来的关注,徐子豪有点不好意思地解释道:“这毕竟是我第一次‘上班’,我想尽心做好一点,既然来‘打工’,就要做一个快乐的打工人。”

对于大家的点赞以及自己的“走红”,徐子豪心态很平和。“这只是我工作的态度,我也没有想太多。我很开心可以把这份快乐传递给大家,以后我会更加努力工作。”

走红之后,有人专程送水 他说“很开心能被认可”

“好多顾客是大老远开车特意过来的,就是来看他指挥交通。”据悉,因为视频“走红”后,不少市民专程来到商场看他,顺便逛个商场。有的还会专门递瓶水给他,冲他竖大拇指,为这个年轻人鼓劲加油。

徐子豪兼职的无锡惠山悦尚奥莱相关负责人陈昶宪告诉记者,商场也注意到了徐子豪的辛苦,专门给他定制了弹力好、吸汗透气的衣服和手套,也在工作会上对其进行了表扬和嘉奖,并号召大家向他学习。“因为他



徐子豪在指挥交通,动作很有节奏感

疏导车辆、人流,做的动作幅度大,我们的工作服是制式的,不太适合,就专门给他定制了一套衣服,方便他‘发挥’。”

负责人还说,作为“00后”,徐子豪在工作中不是机械完成任务,而是带着创意与热情,值得肯定。最难能可贵的,是他表现出来的活力和热情发自内心的,既能保障通行秩序,又能用乐观情绪感染来往市民,更积极传递了商场服务的温暖。“岗位不分大小,用心就会发光。商场不只是消费场所,更是包容多元、鼓励创新的空间。无论是正式员工还是兼职伙伴,只要认真付出、真诚服务,都会被看见、被尊重。”

记者还了解到,考虑到近日无锡持续高温,该商场也对包括徐子豪在内的所有户外工作人员予以“关照”,实行一小时一轮岗,并配备了降温药品、水、西瓜、酸梅汤等解暑物品。对于网友们关心的“加工资”问题,陈昶宪表示,商场也做了相应的鼓励,后续会持续关注其成长。

徐子豪说,自己在专业课方面比较擅长西点制作,暑假之后要升三年级,也将继续搞学业。同时,还会继续坚持在这里做保安,“在这里挺有成就感的。”至于未来的路怎么走,他说还在考虑,但不管以后做什么,这段“兼职”以及被关注,都会是他人生一段特别的经历。

边充电边刷视频,手机起火致女子严重烧伤

手机销售商被判承担60%责任赔偿63万余元

紫牛热点

手机电池热失控起火,导致女子严重烧伤,谁将为此惨剧承担责任?近日,扬子晚报/紫牛新闻记者从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获悉了这样一起案例,手机销售商被判承担60%责任,需赔偿受伤女士各项损失63万余元。

2024年2月4日,东莞市一出租屋突发火灾,尽管过火面

积只有约一平方米,但却造成女租客严重烧伤。手机是陈女士在2021年8月从某电商平台购买的。事发当晚,她和往常一样躺在床上边给手机充电边刷视频,后来不知不觉就睡着了,直到火灾发生后被烧得痛醒。

当地司法鉴定所对案涉手机、充电器残骸鉴定后认为,案涉手机锂电池具有热失控痕迹特征。陈女士双手、躯干及四肢烧伤均构成六级伤残,面部烧伤为九级伤残。仅首期治疗就已经花费30多万元,后续还需做

进一步治疗以及大量康复训练。

陈女士认为,手机电池热失控起火是造成火灾事故的直接原因,而出租屋消防安全设施设备缺失,出租方安全管理不善,也应对事故承担相应责任。于是,陈女士一纸诉状将手机销售商、出租房东及二手房东一并告上法庭,诉请三被告支付包括医疗费、后续治疗费、康复费、护理费、残疾赔偿金、精神损害抚慰金等各项费用共计118万余元。

经过公开开庭审理,法院对各项赔偿金额核定为1057518.91

元,一审认定原告陈女士自负40%的责任,手机销售商王某承担60%责任,向陈女士支付各项损失合计634511.35元,对于此项判决所列债务不能清偿的部分,则由二手房东刘某在10%的范围内承担补充清偿责任。

一审判决下达后,手机销售商王某不服,提起上诉。上诉人手机销售商王某认为,一审法院未将手机生产商追加为本案必要诉讼参与人,影响查清案件基本事实,审判程序违法,请求改判自己无责或将案件发回重

审。上诉人王某还认为,一审过程中,陈女士仅提供了网购订单记录,无法证明案涉手机及其电池就是上诉人售出的原装产品,请求二审法院对案涉手机及电池、电池热失控原因、案涉起火房屋电路管线是否安全合格等进行再次鉴定。

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认为,一审法院未追加手机生产厂商参与本案诉讼并不存在程序问题,并对一审法院查明的事实予以确认,依法作出终审裁定,驳回上诉,维持原判。扬子晚报/紫牛新闻记者 徐韶达